

# 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文件

济天城提指发〔2020〕1号

## 关于印发《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及2020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强化全区城市治理提升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指挥机构高效运转，经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研究同意，现将《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及2020年重点工作任务》印发给你们，望认真抓好落实。

济南市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

2020年4月27日

# 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组织架构

为进一步加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和城市品质提升三年行动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根据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四个中心”建设、“九大提升行动”和强化“五个保障”2020年度目标任务》的通知（济发〔2020〕3号）要求，现将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组织架构明确如下：

## 一、组织架构

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设立办公室和城市规划建设提升行动工作组、城市蓝绿空间提升行动工作组、城市蓝天保卫战提升行动工作组、城市道路交通提升行动工作组、生活服务提升行动工作组、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工作组、安全运行提升行动工作组、市民素质文明化提升行动工作组。区委常委、副区长韩利师任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总指挥，各工作组组长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副总指挥，区城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隋法山任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区城管局办公室主任张希夏为总联络员。办公室设在区城管局。

各街道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架构，具体负责本辖区城市治理提升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 二、下设机构主要职责及工作任务

### （一）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

主任：隋法山

副主任：陈 勇

成 员：许 平、徐梅梅、马正华

主要职责：负责指挥部及办公室日常工作，做好会议筹备和领导活动安排，调度、汇总各专项提升行动工作组日常检查和问题督办情况。

## （二）城市规划建设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黄光秀

成 员：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区规划协调服务中心、区发改局、区城管局、区水务局、区商务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民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交警大队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住建局牵头全区城市规划建设提升行动。

## （三）城市蓝绿空间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郭百健

成 员：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住建局、区发改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管局、区水务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环卫管护中心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牵头全区城市蓝绿空间提升行动。

## （四）城市蓝天保卫战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王 波

成 员：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环卫管护中心、区公安分局、区交警大队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

负责人

区生态环境分局牵头全区城市蓝天保卫战提升行动。

(五) 城市道路交通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马卫民

成 员：区水务局、区发改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建局、区公安分局、区城管局、区环卫管护中心、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水务局牵头全区城市道路交通提升行动。

(六) 生活服务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张 莉

成 员：区商务局、区住建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区教体局、区卫健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医保局、区公安分局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商务局牵头全区生活服务提升行动。

(七) 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隋法山

成 员：区城管局、区委政法委、区发改局、区司法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民政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商务局、区环卫管护中心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城管局牵头全区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八) 安全运行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耿玉远

成 员：区应急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住建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教体局、区水务局、区园林绿化  
服务中心、区消防大队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应急局牵头全区安全运行提升行动。

#### （九）市民素质文明化提升行动工作组

组 长：张龙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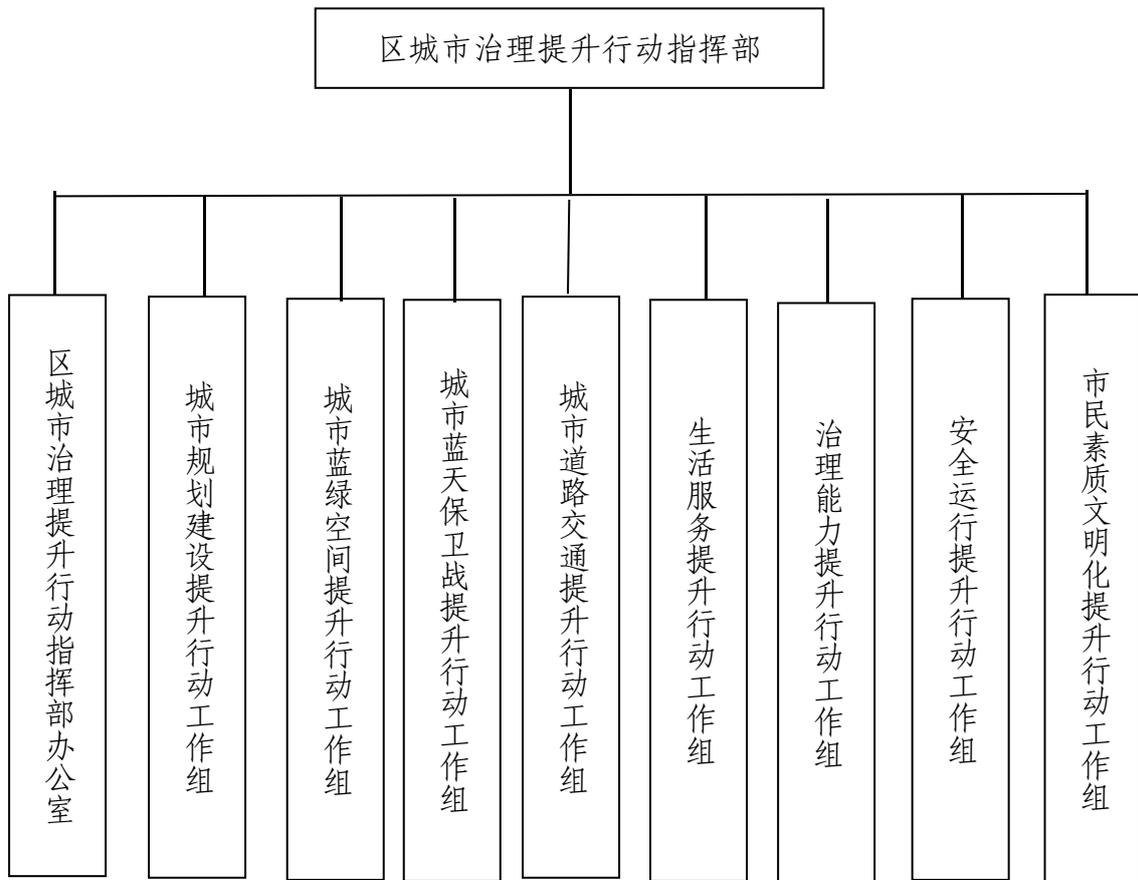
成 员：区委宣传部、区法院、区发改局、区市场监管局、  
区民政局、团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区妇联、区文化和旅游局  
分管负责人，各街道分管负责人

区委宣传部牵头全区市民素质文明化提升行动。

- 附件：1、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组织架构表  
2、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工作运行机制  
3、天桥区城市品质暨城市治理提升行动2020年重点工作任务

附件 1:

## 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组织架构表



附件 2:

## 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 办公室工作运行机制

为进一步提高市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使各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按照“各自办理、按责把关、归口报送、统一出口、规范运作”原则，制定本运行机制。

### 一、公文办理制度

#### (一) 发文

1. 凡需以“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或“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名义制发的公文，具体流程为：承办单位起草公文——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办公室审核——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签发（重要公文和以“天桥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名义报送、制发的文件，还需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副总指挥、总指挥签发）——办公室对公文进行登记编号——承办单位在办公室的指导下，校对、印刷、装订、发送或报送。

2. 承办单位包括 8 个行动工作组。

3. 公文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党政机

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济办发〔2012〕18号）要求办理。

4.公文底稿一经领导签发，不得随意更改、变动，确需更改、变动时必须经签发人同意。

## 二、会议会务制度

按照工作性质和重要性，分别召开指挥部会议、指挥部办公室会议、行动工作组会议，研究、决定和推进相关工作。

指挥部会议：由指挥部总指挥或副总指挥召集，研究解决涉及城市治理提升工作的重大事项。指挥部会议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也可由总指挥部办公室按工作需要建议召开。

指挥部办公室会议：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召集，办公室综合协调、各行动工作组相关人员参加，研究解决城市治理提升工作的重要事项，落实项目整体进度，协调各行动工作组工作进展，协同各有关单位有序配合。指挥部办公室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召开。

行动工作组会议：由各行动工作组召集，各组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参加，研究和推进本组具体工作事宜。行动工作组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召开。

会务组织工作按照“谁承办、谁组织”的原则办理。指挥部会议及指挥部办公室会议由办公室承办，行动工作组会议由各行动工作组承办。具体流程为：承办会务的单位起草会议方案

——→分管领导审核、签字——→报办公室备案——→按照会议方案要求，各有关单位起草会议材料、下发会议通知、安排会务，办公室予以配合——→承办会务的单位将会议情况上报办公室。

### **三、信息报送制度**

各行动工作组每月定期向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展、存在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工作情况，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和典型做法。

### **四、领导批示办理制度**

领导批示事项按照职责分工和批示要求，由区指挥部领导成员，各指挥部、各行动工作组负责具体承办。办公室除直接承办有关事项外，同时承担领导批示件的登记、拟办、转办、催办、反馈、综合、上报、注结、归档等工作。领导批示件办理时限原则上一周内办结，特殊情况下，由区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明确办理时限。

### **五、考核评价制度**

各责任单位将本单位负责的工作任务逐条实化、具体化，明确年度计划、季度目标，要求简明扼要、具体实在，尽量做到可量化可考核，并填写《城市品质暨城市治理提升行动 2020 年重点工作节点任务填报表》提交各行动工作组进行汇总，报办公室整理形成季度考核表。各责任单位要于每季度首月 12 日前，梳理上个季度分工任务完成情况，报各行动工作组并对该项任务季度目标是否完成作出研判，填写汇总表报办公室，办公室每季度开展书面调度和明察暗访，对季度节点任务完成

情况进行抽查复核，以适当形式进行通报。同时，为贯彻落实区城市品质提升三年行动评价办法要求，年底，由办公室组织对我区城市品质提升工作开展自评。

## **六、督查督办制度**

办公室及时掌握各行动工作组工作推进情况，协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任务分解表涉及的整治内容进展情况和领导交办的事项。日常督查着重督查重点区域、难点热点问题和薄弱环节，专项督查着重督查工作差距大、进展缓慢的项目，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 **七、档案管理制度**

1.各行动工作组应落实专职档案管理人员，及时进行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工作并登记造册。

2.与治理有关的重要活动，记载治理主要过程的文件和具有保存价值的各种载体均属于归档范围，主要是从治理项目前期工作、治理过程、竣工验收到后期维护各阶段所形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声像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

3.整个治理任务完成后，各行动工作组应及时将各类治理档案移交至办公室。

附件 3:

## 天桥区城市品质暨城市治理提升行动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及目标	责任分工
(一) 城市规划建设提升行动 (组长单位: 区住建局)			
1	高点定位 城市发展规划	围绕全区重点工程项目落地, 建设贸易投资便利、科技金融创新、营商环境最优、监管安全高效的实力之区、活力之区、魅力之区。探索打造黄河中下游生态文明经济建设中心, 开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规划协调服务中心、各街道办事处
2	塑造泉城 特色景观风貌	配合市里进一步完善城市设计编制体系, 加强重点地区城市设计编制; 完善专项设计, 开展色彩规划修编工作。以城市风貌三年提升行动为契机, 强化城市设计、专项规划管控, 严格执行《济南市建筑设计导则》要求, 提高建筑设计水平, 大力塑造集“地域特色、历史人文、时代体征”为一体的城市风貌, 全面提升城市形象。在已经完成“中疏”战略规划研究的基础上, 深入研究“省会大客厅”范围内的“产业研究、功能定位、特色风貌、建筑高度”等内容, 进一步核定中疏范围内涉及的容积率、建筑高度等管控指标, 同时开展详细规划设计, 提出针对性的政策研究与建议, 保障规划有序实施。	区规协调划服务中心、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各街道办事处
3	加强历史文化 名城保护	配合市里加强历史名城保护。做好历史建筑、历史文化街区 and 传统村落保护工作, 完成第二批 2 处历史建筑挂牌保护工作, 继续加强历史建筑和普查历史建筑的日常巡查和现场保护工作。	区规划协调服务中心、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办事处

4	推进城市亮化提升	推进实施城市照明三年建设计划，推进主城区高效节能路灯覆盖率，实施“有路无灯”补建工程，保障市民夜间安全通行。贯彻实施《济南市城市照明管理办法》，认真抓好城市照明设施建设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把好源头控制。加强亮化设施运行维护，合理安排亮化时间，实行平时、节日和重大活动模式管理。新建、改建、扩建城市道路功能照明设施的装灯率达到 100%，快速路、主次干道亮灯率达到 98% 以上，支路、街巷亮灯率达到 96% 以上。	区城管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各街道办事处
5	打造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样板街区	贯彻实施《济南市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条例》，认真落实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专项规划，打造 3 条以上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样板街，提升辖区主要道路和重要路口整体设置水平。	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6	规范城市标识	开展全区道路杆件与标识系统整治行动，落实三年行动方案要求，按照“合（多杆合一）、简（简约为美）、隐（融合于周边环境）”“减少、减色、减小”的原则，编制实施《济南市城市道路杆件与标识系统技术导则》，依照《济南市道路杆件标识英文译法指南》及道路名称翻译库，对道路杆件标识加注中英文对照，对济泺路等道路的杆件标识进行整治提升。依照《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对我区公共服务领域各类设施及功能、警示和提示等公示标语信息的英文译写进行规范。	区城管局、区民政局、区交警大队、各街道办事处
<b>（二）城市蓝绿空间提升行动（组长单位: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b>			
7	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配合市里修编《济南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2020 年年底，建成区 25% 以上的面积达到雨水年径流总量控制 75%；2030 年年底，建成区 80% 以上的面积达到雨水年径流总量控制率 75%。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各街道办事处

8	城市水体生态提升	<p>一是全面推进“水十条”目标任务落实,严格执行调度通报制度。二是打好小清河综合整治攻坚战。推进城区污水主干管清淤检测;加快推进全区范围内小区院落雨污分流,实现小清河等国控断面稳定达标。实施河道有水工程,2020年充分利用污水处理厂再生水,改善城区水环境质量。三是打好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完善排水管网日常巡查及清淤维护机制,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果,确保“长制久清”。完善污水收集与处理设施,坚决杜绝新增黑臭水体。同时,积极申报第三批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四是打好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护攻坚战,城市水源地、城镇水源地水质100%达到或者优于三类水标准。</p>	<p>区水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道办事处</p>
9	推进绿城花城建设	<p>加快“绿城、花城、泉城”三城共建,开工建设各类公园12处;建设花卉景观大道和花漾街区11条(处);建设绿道8公里。</p>	<p>区园林绿化中心、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p>
<p><b>(三) 城市蓝天保卫战提升行动(组长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b></p>			
10	持续改善空气质量	<p>一是调整优化结构。继续推动化解过剩产能和淘汰落后产能,组织各街道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工作,对新发现的“散乱污”企业督促依法及时分类处置,防止反弹回潮。完成2020年全区煤炭消费压减任务,推进清洁取暖攻坚行动。二是强化机动车管控。完成国家下达的国三及以下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任务,推广新能源汽车,凡财政资金购买的公务车及市政、环卫车辆优先采用新能源车型。严格外埠转入机动车环保审核和机动车排放检验,狠抓机动车排放检验与维修(I/M)制度落实,持续开展常态化联合路检和集中停放地抽检。深化油气回收治理。集中打击和查处黑加油站点、流动加油车,加强在用油品管理。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管控。三是全面治理露天烧烤,城市建成区内全面禁止露天烧烤,实现无烟烧烤炉具进屋、达标排放。四是强化扬尘管控。严格落实《济南市严格扬尘治理七项规定》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扬尘污染治理的通知》要求,建立常态化的巡查督导制度,继续抓好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工作。加强渣土车运输全过程监管。及时修补破损道路,持续提升城市道路机械化保洁水平,有效控制道路扬尘污染。在主要进城入口附近设立免费洗车点,进城车辆保持车体清洁。五是推进工业深度治理。实施工业窑炉专项整治;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的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终期目标,其中细颗粒物(PM<sub>2.5</sub>)控制在53微克/立方米以内,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控制在96微克/立方米以内。</p>	<p>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公安分局、区交警大队、各街道办事处</p>

<b>(四) 城市道路交通提升行动 (组长单位: 区水务局)</b>			
11	加快城市 交通基础 设施建设	加快小清河复航工程(济南段)建设,完成辖区航道疏浚及护岸结构施工;完善城市道路功能,以高品质路网助推城市高质量发展。城市快速路网提速提效,进一步完善路网结构,支撑片区发展。加大主次干道建设力度,完成二环北路等重点城市道路工程。打通瓶颈路,加密畅通城市路网。	区水务局、区规划协调服务中心、区发展改革局、各街道办事处
12	加快城市 停车场建设	配合市里修订《济南市公共停车场三年建设规划》,完善车位建设补贴、差异化停车收费、配建商业设施、项目确权等优惠政策,积极探索公共停车场建设与老旧小区改造的结合,发展立体停车、智慧停车,盘活存量停车资源,实现停车资源“错时”共享。建设停车场。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各街道办事处
13	强化城市 道路设施 管理	规范统一城区道路养护标准,集中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实施市里规定的主次道路大中修;推进市里规定的主次干道相交路口硬化提升。编制《济南市无障碍设施改造指导手册》,制定全区无障碍设施改造三年建设计划。规范设置交通标线、标志、隔离和防护设施、交通信号、监控等城市交通设施,并做好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区水务局、区交警大队、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14	人行道净化和 自行车专用道 建设	按照市里标准,清理占道行为,严控机动车占道停放,严管在人行道上施划机动车停车位,已经施划的、影响通行的坚决取消。规范设置人行道上的自行车停放点,规范整治违法占道经营行为。完善人行道网络,连接中断节点,优化过街设施,拓宽过窄人行道,保障改造后的人行道宽度不低于2米。完善安全措施,尽量避免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共板设置,确需共板设置的,采取安全隔离措施。同时加强管养维护,规范路面设施,改善步行环境。科学规划自行车专用道,统筹建设自行车专用道,强化自行车专用道管理。	区水务局、区交警大队、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15	加强交通 组织管理	开展“空警系列行动”,坚决整治交通违法行为。推进交通语言优化提升,加快推进城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严格城市动静态交通秩序管理,合理规划停车位。	区交警大队、各街道办事处

**(五) 生活服务提升行动 (组长单位: 区商务局)**

16	城市人居环境提升	<p>2020年10月31日前,完成棚改安置房新开工(或签订货币化安置协议)任务120套、基本建成任务2129套,12月31日前,完成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600户,拆除面积14.21万平方米。2020年12月31日前开工建设7个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74.3万平方米、8568户,以中央、省批复为准)。同时,积极稳妥推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积极筹措租赁住房房源,落实试点项目;培育本辖区规模化专业化住房租赁企业;将租赁住房纳入社会综合治理和社区网格化管理,建立纠纷调处机制,及时化解租赁矛盾纠纷。</p>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
17	物业服务管理提升	<p>以党建引领社区物业服务管理。开展考核评价,完善以信用为核心的物业服务市场监管体制。持续深化文明行业创建活动,每年培育创建一批物业服务示范项目、品牌企业。</p>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
18	社区便民服务设施提升	<p>深入实施《济南15分钟社区便民商圈规划暨示范建设规划(2019-2021)》,2021年年底,推广郎茂山社区“国家标准化社区商业中心示范项目”模式,引导社区商业服务网点结合实际拓展休闲、健身等个性化服务项目。年底前,建设5个15分钟社区便民商圈。</p>	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19	打响商圈(商街)服务品牌	<p>2021年年底,创建国家级高品质步行街、省级高品质步行街,至少形成一个具有区域特色的高品质商圈(商街)。</p>	区商务局、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20	夜间经济服务提升	<p>鼓励支持连锁经营企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建设一批集购物、休闲、社交等多功能一体的24小时便利店。2021年年底,打造1个夜间经济示范区、2个夜间经济聚集区。</p>	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办事处

21	高水平打造 康养之城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支持社会办医，积极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服务，加快推进医保工作站建设，探索建立企业医保工作站，推进电子健康卡、医保电子凭证、电子社保卡等多码融合、一码行，加快推广电子病历，建立疫苗追溯体系。加快发展养老服务，实施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不断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多元的养老服务需求。加快推进医养结合，全力推动养老服务社会化、产业化，形成若干规模较大的养老产业集团和服务连锁机构。	区卫生健康局、 区民政局、区人 力资源社会保 障局、区医保 局、各街道办 事处
22	建设健康 向上的人文环 境	规划建设新的图书馆、档案馆、体育馆、文化馆，完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建设，实现常态化运行。积极推进济南黄河流域文化保护传承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深入挖掘地域文化和历史文化资源，戏曲进乡村覆盖率达到80%以上。加快建设“书香济南”“泉城书房”，打造儒学讲堂和儒学活动品牌。	区文化和旅游 局、区委宣传 部、区教体局、 团区委、各街 道办事处
<b>(六) 治理能力提升行动（组长单位：区城管局）</b>			
23	推进基层 综合治理	坚持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把深化社区治理改革创新作为推进城市治理的重要抓手，完善“六位一体”治理模式，大力推动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深入开展“法治进社区”活动，创新实施“十个一”法治创建工程，全面提高社区居民民主法治意识。年底前，基本实现城乡社区协商议事平台全覆盖。加强治中心标准化建设，做实做强城乡社区网格治理单元，加强网格队伍专职专业建设，扎实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实现辖区公共视频监控资源联通共享。进一步把党建引领渗透到社区治理的各个方面，将前期好的经验推广到全市，努力打造“和谐有序、绿色文明、创新包容、共建共享”的幸福美好家园。	区委政法委、 区民政局、区 司法局、区公 安分局、各街 道办事处
24	大力推行路长 制	健全组织架构，完善“路长吹哨、部门报到”机制，落实路长制问题清单，细化工作流程，强化业务培训、综合考评和协同办公，实现案件快速处置，不断提高辖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区城管局、各 街道办事处

25	完善城市智慧平台	<p>加快城市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构建泛在化的“云、管、端”有机生命体，持续提升“感知、联接、计算、应用”四位一体的“城市大脑”“神经系统”和“智能感官”新型智慧城市治理体系。统筹信息化项目建设，加大数据整合、共享和开放的力度，提高城市大数据平台的数据融合创新能力；加快信息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5G规模组网和创新发展；大力推进“6+N”智慧应用专题建设，深化拓展提升“七通”智慧应用成果，分级分类推进优秀智慧应用专题的建设创新和示范，持续扩大智慧应用覆盖领域和服务社会民生广度，增强市民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提升智管中心运行管理水平，打造公共技术支撑和城市业务流程协同平台，开展“一网通办、数字城管、应急管理”等城市运行感知和战时指挥调度。</p>	<p>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p>
26	大力推进“无违建街（镇）”创建工作	<p>以“无违建街（镇）”创建工作为抓手，精细减存量，长效控新增，探索建立违法建设长效管控机制，对新增违法违章建设“零容忍”，实现违法建设治理重心由“以拆为主”变“拆控并举”，力争2020年11月底再创建“无违建街（镇）”7个，对2019年已达标街（镇）提档升级1个。</p>	<p>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p>
27	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	<p>坚持党建引领，在辖区内全面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并将垃圾分类纳入幼儿园中小学课堂；三星级以上宾馆、3000人以上就餐场所的餐厨垃圾要实行就地处理；年底前本辖区可回收物和厨余垃圾在焚烧和填埋前的可回收利用率合计达到35%以上；按照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链条、全过程的要求，在巩固2019年垃圾分类示范区域创建成果、提高居民的分类投放参与率和准确率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示范区域创建范围，力争年底前，本辖区内党政机关、学校达到“四分类”全覆盖要求，新增1个街办、5个社区达到“四分类”全覆盖标准。</p>	<p>区环卫管护中心、区发改局、区教体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商务局、各街道办事处</p>
28	全力推进公共卫生间建设	<p>继续推进公共卫生间按照二类及以上标准建设改造，按照二类及以上标准建设改造公共卫生间8座。</p>	<p>区环卫管护中心、各有关街道办事处</p>
29	加强临街建筑外立面管理	<p>与临街建筑物市容维护管理责任人的责任书签订率不低于98%。督促有关责任人维护临街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容貌。</p>	<p>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p>

（七）安全运行提升行动（组长单位：区应急局）			
30	全力维护生产安全	坚决防止发生群死群伤的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建立覆盖全面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全面加强企业教育动员能力、风险防控能力、隐患治理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等“四项基础能力”建设,有效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持续加大“打非治违”力度,依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动,进一步规范全市安全生产秩序。	区应急局、各街道办事处
31	加快高风险产业转型升级	到 2025 年，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安全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完成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其中，中小型企业 and 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大型企业 2020 年年底前完成；其他大型企业和特大型企业 2020 年年底前全部启动搬迁改造，2025 年年底前完成。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生态环境局分局、区应急局、各街道办事处
32	加强预防城市灾害能力建设	深入开展城市排水防涝补短板行动，2020 年完成易涝点治理，2021、2022 年按计划实施城市排水管网改造提升。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分批次对全市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开展消防培训工作，确保三年培训率达到 100%，推进网格化管理和联勤联防联治机制建设，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消防装备建设。	区水务局、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街道办事处
33	完善城市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根据辖区人口分布和规模，合理规划建设各类应急避难场所，充分利用公园、广场、校园、体育场馆、人防工程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和疏散通道，配备相应的标志标识和基础服务设施，并将应急避难场所日常管理和运行纳入公共服务体系。提高民生工程、重点工程、重大基础设施等的抗震等级。	区应急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规划协调服务中心、区教体局、区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各街道办事处

(八) 市民素质文明化提升行动 (组长单位: 区委宣传部)			
34	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教育实践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 组织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坚持用典型引领主流社会价值, 组织开展时代楷模、最美人物学习宣传和第七届道德模范、“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选树活动。	区委宣传部、各街道办事处
35	市民文明 行为提升	贯彻落实《济南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 大力推进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创建活动, 向市民推出《泉城市民国际礼仪 22 条》, 扩大国际礼仪知识的普及率, 增强市民国际交往文明素质。	区委宣传部、各街道办事处
36	诚信建设 提升	建设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 建立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和交换共享的网络平台, 在重点领域建立起完善的企业和从业人员信用记录。建立诚信“红黑名单”定期发布制度, 建立完善联合惩戒机制。	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法院、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37	学雷锋 志愿服务 提升	促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发展, 拓宽志愿服务活动平台, 大力推动党员志愿服务活动, 做大做优“泉城义工”“小叮咚文明交通志愿服务”“青年志愿服务”“巾帼志愿服务”“旅游啄木鸟”等志愿服务活动品牌, 宣传志愿服务先进组织和典型人物。结合重点时间节点, 组织全区团员青年开展志愿服务, 做好志愿服务项目扶持及典型选树等工作。	区委宣传部、区民政局、团区委、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区妇联、区文化和旅游局、各街道办事处

---

区城市治理提升行动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3月19日印发

---